

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物安全运输箱、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等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建设单位：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郭恒兵

编制单位：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郭恒兵

项目负责人：辜勇

建设单位：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电话：18628102403	电话：18628102403
传真：/	传真：/
邮编：620000	邮编：620000
地址：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经济开发区新区本草大道北段19号7号楼	地址：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经济开发区新区本草大道北段19号7号楼

目录

表一	项目概况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5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7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5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7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29
表八	环境管理执行情况检查	35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39

附图目录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3 项目分区防渗图
- 附图 4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 附图 5 项目监测布点图
- 附图 6 项目现场踏勘图

附件目录

- 附件 1 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
- 附件 2 项目环评批复
- 附件 3 营业执照
- 附件 4 排污登记
- 附件 5 危废协议
- 附件 6 检测报告

表一 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生物安全运输箱、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等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经济开发区新区本草大道北段 19 号 7 号楼(东经 103 度 47 分 49.002 秒, 北纬 30 度 6 分 21.438 秒)				
主要产品名称	A 类生物安全运输箱、B 类生物安全运输箱、核酸检测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EPP 汽车内饰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A 类生物安全运输箱 5 万套、B 类生物安全运输箱 5 万套、核酸检测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 5 万套、EPP 汽车内饰 30 万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EPP 汽车内饰 30 万套				
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4 年 1 月		
项目竣工时间	2024 年 3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3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眉山市东坡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眉山宏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8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3 万元	比例	0.8%
实际投资	75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53 万元	比例	0.71%
验收监测依据	<p>1、环境保护法规及规范文件</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12.29 修订);</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修订);</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27 修订);</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修订);</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4.29 修订);</p> <p>(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8)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9)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p> <p>2、工程资料及相关批复文件</p> <p>(1) 《眉山市东坡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物安全运输箱、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等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眉山市东坡生态环境局, 眉市环建东〔2024〕3 号, 2024 年 1 月 12 日)；</p> <p>(2) 《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物安全运输箱、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等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眉山宏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p> <p>(3)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设计、施工等资料。</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编号、级别、限值</p>	<p>1、执行标准</p> <p>根据项目验收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中的排放标准, 具体如下:</p> <p>(1) 废水: 项目运营期冷却水循环使用, 不外排; 蒸汽冷凝水用于补充冷却池损耗水; 蒸汽制备产生的浓水作为清净下水排入雨水管网; 生活污水及地面清洁废水依托昊阳国际·天府智创产业园厂房已建化粪池收集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氮、总磷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 级标准) 后由产业园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最终排入醴泉河。</p> <p>(2)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成型、烘干废气和天然气燃烧废气, 其中 VOCs 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天然气燃烧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其中氮氧化物参考执行《眉山市工业领域大气污染整治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眉污防攻坚(2023)2 号) 中要求浓度限值。</p> <p>(3) 噪声: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p>

(GB12348-2008)3 类标准。

(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要求处置。

2、环评、验收执行标准对照

项目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 1-1。

表 1-1 环评、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对照表

类型	污染因子		环评标准	验收标准
有组织废气	成型、烘干废气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VOCs	60mg/m ³ , 3.4kg/h	120mg/m ³ , 3.4kg/h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臭气浓度	/	2000 (无量纲)
	天然气燃烧废气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及《眉山市工业领域大气污染整治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眉污防攻坚(2023)2号)中要求浓度限值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及《眉山市工业领域大气污染整治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眉污防攻坚(2023)2号)中要求浓度限值
		SO ₂	50mg/m ³	50mg/m ³
		NO _x	50mg/m ³	50mg/m ³
		颗粒物	20mg/m ³	20mg/m ³
		林格曼黑度	1	1
	无组织废气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VOCs		2.0mg/m ³	2.0mg/m ³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臭气浓度	/	20（无量纲）
厂界噪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类
	昼间	65dB(A)	65dB(A)
	夜间	55dB(A)	55dB(A)

3、总量控制指标

（1）环评及批复要求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知，项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VOCs：0.792t/a、NOx：0.4091t/a；废水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0235t/a，氨氮：0.0012t/a。

（2）排污许可

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已填报并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511400MA6644L50L001Y）。

（3）验收核查

①废水

项目运营期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蒸汽冷凝水用于补充冷却池损耗水；蒸汽制备产生的浓水作为清净下水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及地面清洁废水依托昊阳国际·天府智创产业园厂房已建化粪池收集处理达标后由产业园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终排入醴泉河。

②废气

项目成型、烘干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进入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项目蒸汽发生器采用低氮燃烧器，燃烧废气经 15m 排气筒排放。

根据四川环华盛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环盛检字（2024）第 03-146 号），项目有组织废气核算结果如下：

VOCs：0.0567t/a、SO₂：0.0569t/a、氮氧化物：0.0784t/a、颗粒物：0.0091t/a

综上，项目 VOCs、氮氧化物排放量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一、工程建设内容

1、验收项目概况

眉山市东坡区发展和改革局于 2023 年 07 月 04 日对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物安全运输箱、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等生产项目”进行了备案项目代码：2307-511402-04-01-270630。2023 年 12 月，由眉山宏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物安全运输箱、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等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1 月 12 日，眉山市东坡生态环境局以眉市环建东[2024]3 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了批复。该项目 2024 年 1 月开工建设，因市场原因，项目目前实际建成规模为年产 EPP 汽车内饰 30 万套，本次将对已建成部分进行阶段性验收。

目前，项目已建成部分投入试运行，运行稳定，具备验收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2017 年 11 月 22 日颁布《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附件所规定要求，编制了“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物安全运输箱、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等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本次验收内容为项目已建成部分的主体工程、环保设施及其他配套设施。

根据项目环评和批复要求以及实际排污情况制定监测方案，我公司委托四川环华盛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污染源进行了检测。根据资料查阅、现场查验和验收监测结果，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物影响类》要求，编制完成了《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物安全运输箱、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等生产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眉山市东坡区经济开发区新区本草大道北段 19 号 7 号楼（东经 103 度 47 分 49.002 秒，北纬 30 度 6 分 21.438 秒），与环评报告和批复中建设地址一致。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2）外环境关系

项目位于眉山市东坡区经济开发区新区本草大道北段 19 号 7 号楼，经现场勘查，外环境如下：

项目西南侧约 156m 处有散居住户 4 户（16 人），约 297m 处有散居住户约 7 户（21

人)，约 458m 处有散居住户 10 户（30 人）；项目西侧约 288m 处有散居住户约 9 户（36 人）；项目西侧约 450m 处有散居住户 2 户（6 人）；项目北侧约 165m 处为凯盛（浩丰）智慧农业产业园；项目东北侧约 475m 处有散居住户约 8 户（24 人）。

天府智创产业园内已入驻企业有四川宇辰新材料有限公司（主要生产复合包装制品），位于项目北侧；四川江蜀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进行包装材料生产及销售）、眉山市海鸿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进行包装材料生产及销售）位于本项目西北侧；四川贝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进行环保设备制造销售）位于项目西侧；四川晗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进行生物化工产品研发，食品添加剂生产销售等）位于项目东侧；眉山金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主要生产硬质合金制品）、四川能生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进行新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位于项目南侧。

项目主要保护目标见下表所示：

表 2-1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最近距离（m）	规模	备注
大气环境	散居住户	西南侧	约 156m	4 户，16 人	厂界外500m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
	散居住户	西南侧	约 297m	约 7 户，21 人	
	散居住户	西南侧	约 458m	约 10 户，30 人	
	散居住户	西侧	约 288m	约 9 户，36 人	
	散居住户	西侧	约 450m	2 户，6 人	
	散居住户	东北侧	约 475m	约 8 户，24 人	
声环境	/	/	/	/	项目厂界5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表水环境	东醴泉河	西侧	约956m	/	/
地下水环境	/	/	/	/	厂界外500m范围内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	/	/	/	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3）平面布置

项目整个厂区呈长方形，其中生产区仅一层，其他区为两层，结合各功能区占地面积需求及工艺流程进行布置。项目将生产区布置于厂房西南侧，依次为预压罐区、成型区和烘房。生产区周围为在制品区，用于存放待包装产品，包装区分布于在制品区之间便于包装，成品库布置于在制品区附近便于包装后产品转运存放，原辅料库房布置于厂房二层中间部位，办公生活区位于厂区北侧，分上下两层楼，与生产区相对独立。蒸汽

区、空压机房、循环水系统位于厂区南侧紧邻生产区便于蒸汽和冷却水供应。项目平面布置较环评发生些微变化，其中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油品库房位置发生变化，空压机房位置等发生变化等，变动未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和新增敏感点，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

3、建设内容

(1) 项目名称：生物安全运输箱、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等生产项目

(2) 建设性质：新建

(3) 建设单位：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 建设地点：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经济开发区新区本草大道北段 19 号 7 号楼（东经 103 度 47 分 49.002 秒，北纬 30 度 6 分 21.438 秒）

(5) 建设规模及内容：购买昊阳国际-四川天府智创产业园已建成厂房约 5500 平方米，主要建设 EPP 塑料发泡生产线和相关配套设施，引进并安装 EPP 成型机、蓄热器、空压机、冷干机、预压罐等生产设备设施，项目现实际建成年产 EPP 汽车内饰 30 万套的生产规模。

(6) 项目总投资：总投资 7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3 万元，占总投资的 0.71%。

(7) 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劳动定员 20 人，年生产 300 天，采取两班制，每班 12 小时。

(8)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购买昊阳国际-四川天府智创产业园已建成厂房约 5500m²，建筑面积约 5090m²，进行“生物安全运输箱、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等生产项目”的建设，建设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原辅料库、成品库、办公区及其他相关附属设施等。

本次验收阶段项目组成表及主要环境问题见下表。

表 2-2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类别	建设项目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	验收阶段实际建成内容及规模	主要环境问题	备注

主体工程	预压罐区	位于厂房西南侧，面积约130m ² ，内设10台预压罐，进行预压发泡工序	位于厂房西南侧，面积约130m ² ，内设9台预压罐，进行预压发泡工序	噪声	不一致
	成型区	位于厂房西南侧预压罐区旁，占地面积约390m ² ，内设7台成型机，用于产品成型	位于厂房西南侧预压罐区旁，占地面积约390m ² ，内设5台成型机，用于产品成型	废气、废水、噪声、固废	不一致
	烘房	项目共设4个烘房，位于成型区北侧，面积约190m ²	项目共设4个烘房，位于成型区北侧，面积约190m ²	废气、废水、噪声、固废	一致
辅助工程	循环水系统	位于厂区南侧，约65m ² ，内设沉淀池1m ³ 、循环冷却池总容积约120m ³ ，并配套设有冷却水池辅助设备	位于厂区南侧，约65m ² ，内设沉淀池1m ³ 、循环冷却池总容积约120m ³ ，并配套设有冷却水池辅助设备	固废、噪声	新建
	蒸汽制备区	位于厂房西南侧，面积约125m ² ，内设软水处理设备一套，5台1t/h蒸汽发生器，并设1个20m ³ 蒸汽储气罐和一个储水罐和分气缸。	位于厂房西南侧，面积约125m ² ，内设软水处理设备一套，2台1t/h蒸汽发生器，并设1个20m ³ 蒸汽储气罐和一个储水罐和分气缸。	噪声、废水、废气	不一致
	空压机房	位于蒸汽制备区和循环水系统中间，面积约52m ² ，内设空压机、储气罐和冷干机等	位于蒸汽制备区和循环水系统中间，面积约52m ² ，内设空压机、储气罐和冷干机等	噪声	一致
	配电室	位于厂区南侧，面积约12m ² 。	位于厂区南侧，面积约12m ² 。	/	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园区供水管网供给，依托厂区现有供水管网	由园区供水管网供给，依托厂区现有供水管网	/	一致
	供电	由园区供电系统供电，依托厂区现有供电设施	由园区供电系统供电，依托厂区现有供电设施	/	一致
	供气	天然气由园区供气站提供，依托厂区现有供气设施	天然气由园区供气站提供，依托厂区现有供气设施	/	一致

生活及办公设施	办公区	位于厂房北侧中间位置，上下两层均设有。其中1楼设有行政前台、产品展示区、会客室、车间办公室、资料室和工厂早会区。2楼设有一间会议室和两间办公室。	位于厂房北侧中间位置，上下两层均设有。其中1楼设有行政前台、产品展示区、会客室、车间办公室、资料室和工厂早会区。2楼设有一间会议室和两间办公室。	生活垃圾、生活污水	一致
	洗手间	位于一楼二楼办公区两侧	位于一楼二楼办公区两侧		
仓储工程	在制品区	1楼位于成型区东侧、东北侧和烘房北侧，2楼位于厂房东南侧，用于暂存待包装产品	1楼位于成型区东侧、东北侧和烘房北侧，2楼位于厂房东南侧，用于暂存待包装产品	/	一致
	原料库房	1楼骨架存放区位于厂房西北侧，面积约56m ² ；包装箱存放区位于厂房东北侧，面积36m ² ；模具区位于成型区东侧，约120m ² 。2楼原料库房位于车间中部靠西侧处，面积约338.5m ² ，辅料区位于原料库房东侧约174m ² 。	1楼骨架存放区位于厂房西北侧，面积约56m ² ；包装箱存放区位于厂房东北侧，面积36m ² ；模具区位于成型区东侧，约120m ² 。2楼原料库房位于车间中部靠西侧处，面积约338.5m ² ，辅料区位于原料库房东侧约174m ² 。	/	一致
	危化品库（油品库房）	位于骨架存放区西侧，面积约12m ² ，用于存放机油、液压油等。	位于厂房西北侧，面积约12m ² ，用于存放机油、液压油等。	风险	不一致
	成品库房	1楼位于厂房北侧洗手间东侧，面积约106m ² ，2楼位于在制品区北侧，面积约643m ² ，用于存放项目成品	1楼位于厂房北侧洗手间东侧，面积约106m ² ，2楼位于在制品区北侧，面积约643m ² ，用于存放项目成品。	/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成型、烘干废气：三级活性炭吸附+15m排气筒排放	成型、烘干废气：三级活性炭吸附+15m排气筒排放	废气	一致
		天然气燃烧废气：低氮燃烧+15m排气筒	天然气燃烧废气：低氮燃烧+15m排气筒	废气	一致

	废水	冷却水循环利用, 蒸汽冷凝水用于补充冷却水损耗, 蒸汽制备产生的浓水作为清净下水排入雨水管网	冷却水循环利用, 蒸汽冷凝水用于补充冷却水损耗, 蒸汽制备产生的浓水作为清净下水排入雨水管网	废水	一致
		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洁废水经昊阳国际·天府智创产业园已建化粪池处理后达标排放	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洁废水经昊阳国际·天府智创产业园已建化粪池处理后达标排放	废水	一致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合理布置、厂房隔声等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合理布置、厂房隔声等	噪声	一致
	固废	一般固废: 项目不合格品、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沉淀池沉渣和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危险废物: 废机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 废液压油、废活性炭收集后分类存放于危废暂存间内, 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	一般固废: 项目不合格品、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沉淀池沉渣和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危险废物: 废机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 废液压油、废活性炭收集后分类存放于危废暂存间内, 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	固废	一致

二、项目主要原辅料及水平衡

1、主要原辅材料、能耗

本次验收阶段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详见下表 2-3。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动力消耗对照表

序号	环评阶段预估使用量		实际生产过程中使用量		备注
	原辅材料名称	年用量	原辅材料名称	年用量	
1	EPP 粒子	1500t	EPP 粒子	500t	不一致
2	骨架	50000 个	骨架	50000 个	与环评一致
3	纸箱	100000 个	纸箱	100000 个	与环评一致

4	水	46350m ³	水	18976.4m ³	减少
5	电	83.6 万 kW·h	电	50 万 kW·h	减少
6	天然气	135 万 m ³	天然气	54 万 m ³	减少

2、水平衡

本项目营运期用水主要为生产用水、生活用水和地面清洁用水。项目运营期实际用水情况如下：

（1）生产用水

①冷却循环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项目目前仅设一个冷却台，处理能力为 100m³/h，循环期间损耗水由蒸汽冷凝水补充约 48m³/d，添加新鲜水 31.34m³/d。

②蒸汽发生器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现阶段实际建设 2 台 1t/h 的蒸汽发生器，年使用 300 天，平均每天运行 12h，蒸汽发生器配套软水处理器处理效率为 80%。因此，用水量为 30m³/d（9000m³/a）。

（3）地面清洁用水

本项目每周对地面进行清洁，采用清扫加拖地的形式，不进行地面冲洗，车间地面比较干净，清洁用水量较少，本项目需清洁面积按 4000m² 计，地面清洁用水系数按 0.2L/m²·d 计，则本项目地面清洁用水量为 0.8m³/d（34.4m³/a）。

（4）生活用水

本项目现阶段劳动定员 20 人，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川府函〔2021〕8 号），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项目办公生活用水量按 90L/（人·d）计，则本项目办公生活用水量为 1.8m³/d（540m³/a）。

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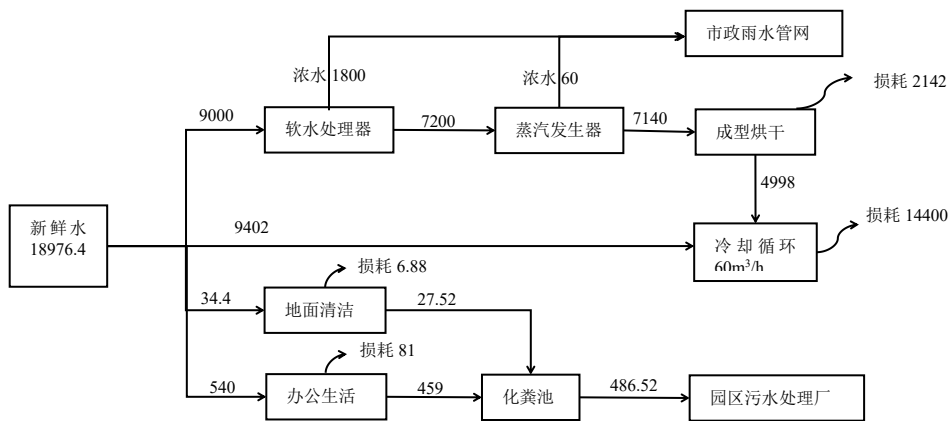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t/a

三、主要设备清单

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以下设备，具体见下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所列使用设备			建成后实际使用设备			备注
	设备	型号	数量	设备	型号	数量	
1	EPP 成型机	GH1316 (翻转机)	2	EPP 成型机	GH1316 (翻转机)	1	减少
2	EPP 成型机	1214	2	EPP 成型机	1214	2	一致
3	EPP 成型机	1418	3	EPP 成型机	1418	2	减少
4	蓄热器	10 立方	3	蓄热器	10 立方	2	减少
5	空压机	捷豹	3	空压机	捷豹	2	减少
6	冷干机	13 立方米/分钟	1	冷干机	13 立方米/分钟	1	一致
7	储汽罐	20 立方米	1	储汽罐	20 立方米	1	一致
8	压力水罐	5 立方米	3	压力水罐	5 立方米	1	一致
9	空气罐	10 立方米	3	空气罐	10 立方米	2	减少
10	叉车	1.5 吨	1	叉车	1.5 吨	1	一致
11	水泵	25 立方米/小时	8	水泵	25 立方米/小时	8	一致
12	预压罐	20 立方	10	预压罐	20 立方	9	减少
13	烘房	80 平方米	4	烘房	80 平方米	4	一致
14	起重机	5 吨	1	起重机	2.98T	1	一致
15	烘干车	6 层	50	烘干车	6 层	50	一致
16	冷却塔	60 吨/小时	2	冷却塔	100 吨/小时	1	减少, 型号改变
17	水池	100 立方米	1	水池	100 立方米	1	一致
18	原料/蒸汽/空气/水管道	/	1	原料/蒸汽/空气/水管道	/	1	一致

19	蒸汽发生器	1t/h	5	蒸汽发生器	1t/h	2	减少
----	-------	------	---	-------	------	---	----

本次为阶段性验收，其余未建成设备待后期建成后验收。

四、产品方案

本次验收阶段项目主要产品具体见下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全厂产品方案	本次验收阶段实际产能
1	A 类生物安全运输箱	5 万套/年	/
2	B 类生物安全运输箱	5 万套/年	/
3	核酸检测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	5 万套/年	/
4	epp 汽车内饰	32271061 C-A2PA	7 万套/年
		32333880	5 万套/年
		32272761	2 万套/年
		31680033 C-A2P9	6 万套/年
		31680582 C-A2P9	5 万套/年
		31423864 C-A2P9	5 万套/年

本次验收阶段，项目仅建成 epp 汽车内饰部分，其余未建成部分待建成后验收。

五、营运期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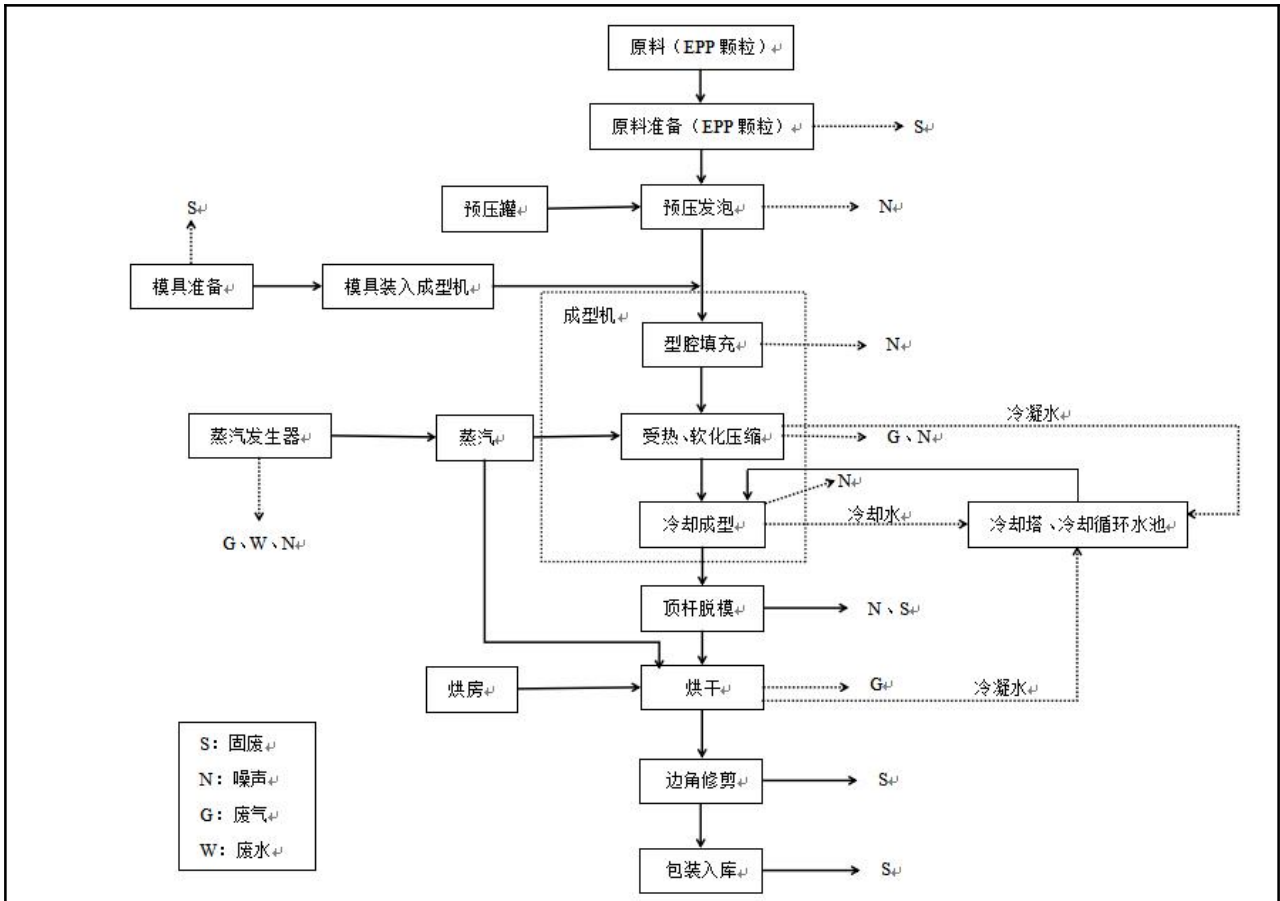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原料准备：本项目原料EPP颗粒（粒径3~5mm）经人工开袋后，人工送料送入预压罐进料口，EPP颗粒通过预压罐内负压抽吸进入罐体内。主要产污为废弃包装材料。

(2) 预压发泡：EPP颗粒进入预压罐后，由于EPP颗粒为疏松多孔结构，当预压罐内压力增加后，空气进入EPP颗粒孔道内。待加压完成后，逐渐减小预压罐内的压力，孔道内空气由于压力变小而体积膨胀，从而完成颗粒的发泡。主要产污为设备噪声。

(3) 模具准备、装入成型机：将模具清理干净后，装入成型机，部分汽车内饰需在模具装入时加入骨架提升产品稳固性。主要产污为上一批次产品在模具表面残余的废弃产品边角料。

(4) 型腔填充：发泡后的颗粒经重力落入预压罐自带的送料小罐，由空压机提供压缩空气，发泡后的颗粒经预压罐与成型机之间的料管气动传输进入成型机的模具腔体内，充满模具腔体。主要产污为设备噪声。

(5) 受热软化压缩：通过蒸汽对模具进行加热（加热温度：维持在120℃左右，模具

为多孔结构），颗粒表面受热软化，经过成型机压缩，形成产品，本环节在密闭腔体内进行。此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和设备噪声。

(6) 冷却成型：由于经过受热软化压缩工序的半成品温度较高，需要进行降温冷却处理。本项目设置有一座120m³储水量的冷却循环水池供给冷水对成型机内半成品进行冷却。冷却池中冷水通过密闭管道经水泵抽入成型机内，对模具进行喷淋降温。模具为多孔结构，可实现冷水对模具内半成品的降温作用，喷淋后被加热的冷却水通过成型机与循环水池热水格之间的密闭管道进入循环水池，完成冷却水的循环过程。整个冷却过程均在密闭空间内进行。冷却水循环使用，不排放，损耗水由蒸汽冷凝水补充。开模过程模具产品中残留部分冷却水会排放，经排水沟汇入沉淀池沉淀后进入冷却循环水池循环使用，不外排。

(7) 顶杆脱模：当产品冷却完成后，产品达到常温状态，完成成型，采用空压机提供的压缩空气助力脱模。主要产污工序为设备噪声和不合格品。

(8) 产品烘干：脱模后的半成品装入渔网袋，装入烘干车，由人工送进密闭式烘房，去除产品表面的水分，烘房使用蒸汽加热的方式，烘干时间为10h，温度保持在80℃。此过程会产生烘干废气和蒸汽冷凝水。

(9) 边角修剪：对烘干后的半成品进行边角修剪工作，主要产污为废弃边角料。

(10) 包装入库：对修剪后的产品进行包装，然后存入仓库。主要产污为废弃包装材料。

六、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关于印发淀粉等五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34号）有关规定，本项目不在28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内。

查阅环评并结合实际调查，项目发生的变动为：项目总平面布置发生改变。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2020年12月12日发布实施的《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将本项目变动判定如下表：

表 2-6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分析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经调查，本项目分阶段验收，本次验收阶段建成部分，平面布置较环评发生些许变化，具体布置详见附件2。变动未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和新增敏感点。	不属于重大变动

根据以上判定，本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一、施工期主要污染物和环境保护设施

1、废水：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其中生活污水经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已建的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无废水外排。

2、废气：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有施工扬尘和机修燃油废气及装修废气。项目施工期间对易产生扬尘的车辆进行密封运输，在出入口设置洒水降尘设施，加强车辆管理。对场地内进行洒水降尘，场内的建筑材料等垃圾要及时清运。在施工期间加强设备维护，使其能正常运行，提高设备原料的利用率，减少废气排放。

3、噪声：本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施工现场各类机械设备和物料运输车辆的噪声。采取措施：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强施工队伍的管理，禁止高声喧哗，避免不必要的噪声发生。

4、固废：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施工现场的建筑废物和工人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除部分用于回收，剩余部分堆放达一定量时应及时清运到指定的建筑垃圾场处理；施工人员每日产生的生活垃圾应经过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运送到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理。

经调查，本项目施工期未有环境遗留问题。

二、运营期主要污染物和环境保护设施

1、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蒸汽冷凝水用于补充冷却池损耗水，蒸汽制备产生的浓水作为清净下水排入雨水管网。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洁废水。

(1) 浓水

环评运营期要求：项目蒸汽发生器及配套软水处理器浓水属于清净下水，排入园区雨水管网。

验收实际情况：项目蒸汽发生器及配套软水处理器浓水属于清净下水，排入园区雨水管网。

(2) 生活污水

环评运营期要求：依托昊阳国际·天府智创产业园厂房已建化粪池收集处理达标后，由产业园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终排入醴泉河。

验收实际情况：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昊阳国际·天府智创产业园厂房已建化粪池收集处理达标后，由产业园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终排入醴泉河。

2、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成型、烘干废气和天然气燃烧废气。

(1) 成型、烘干废气

环评要求内容：项目成型机为密闭设备，烘房密闭，项目拟在成型机开模处设置集气罩，烘房排气口处连接管道负压收集挥发的有机废气，收集的废气经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验收实际情况：项目在成型机上方设置了集气罩，烘房排气口处连接管道负压收集挥发的有机废气，收集的废气经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2) 天然气燃烧废气

环评要求内容：项目蒸汽发生器采用低氮燃烧器，可有效降低燃烧后氮氧化物排放，燃烧废气经 15m 排气筒排放。

验收实际情况：项目蒸汽发生器采用低氮燃烧，燃烧废气经 15m 排气筒排放。

项目废气治理措施照片：



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成型烘干废气排气筒



成型废气集气罩



烘干废气收集管道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是球磨机、风机及空压机等设备噪声。

环评运营期要求：

(1) 设备选型上应选用先进的、噪音低、振动小的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震、橡胶减震接头或减震垫等措施；

(2) 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建设单位在布设设备时，注意尽量将高噪声设备集中摆放，置于厂房内合理位置，以有效利用噪声距离衰减作用；

(3) 安排专人定期维护机械设备，确保其正常运转；

(4) 空压机需设置在专门的空压机房中。

验收实际情况：经调查，项目选用了先进的、噪声低、振动小的生产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震等措施。在布设生产设备时，将高噪声设备集中摆放，置于厂区中部，以有效利用噪声距离衰减作用。产噪设备均置于室内，安排专人定期维护机械设备，确保其正常运转。

4、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对比见表3-1。

表 3-1 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对比

序号	固废名称	实际产生量 t/a	环评阶段处置情况	验收实际处置情况	备注
			处置措施	处置措施	
1	不合格品	0.5	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2	废边角料	1	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与环评一致
3	废包装材料	1	收集后外售	收集后外售	与环评一致
4	沉淀池沉渣	0.3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清运处理	处理	
5	生活垃圾	7.5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与环评一致
6	废机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	0.17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与环评一致
7	废液压油	0.4			与环评一致
8	废活性炭	7.2			与环评一致

综上，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妥善处置，去向明确。

三、环保设施投资

1、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7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3 万元，占总投资的 0.71%。本项目投资详见表 3-2。

表 3-2 环保设施及实际投资情况一览表 单位：（万元）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环保投资（万元）
废水	循环冷却水	COD、SS 等	循环冷却池收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10
	生活污水	pH、COD、SS、氨氮等	进入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废气	成型、烘干废气 DA001	VOCs、臭气浓度	三级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	15
	天然气燃烧废气 DA002	烟尘、氮氧化物 SO ₂ 、林格曼黑度	低氮燃烧+15m 排气筒	10
噪声	机械设备	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震、设备维护等	5
固废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经收集后外售	/
	沉淀池沉渣	一般固废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废机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包装物	危险废物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废液压油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收集后进入园区雨水管网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运营期监测计划和实施		3
风险		编制应急预案，储备风险防范物资，应急防范知识培训		2
合计				53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质量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细颗粒物（PM_{2.5}）、臭氧不达标，属于不达标区。TSP 检测结果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TVOC 的环境质量现状浓度均能达到《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要求，说明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2) 地表水环境质量

本项目依托昊阳国际·天府智创产业园厂房已建化粪池收集处理达标后由产业园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终排入醴泉河。体（醴）泉河水质为良好，2 个断面水质类别均为 III 类，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仲辉大桥、体（醴）泉河口断面水质月达标率分别为 66.7%、75.0%。

(3) 声学环境质量

本项目建设区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居民住户，不要求对声环境质量进行监测。

2、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 废水

本项目仅有生活污水和地面清洁废水排放，废水排放量较少，废水经产业园化粪池处理后满足金象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和相关排放标准，废水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醴泉河，对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经采取可行技术治理后通过排气筒达标排放，仅有少量未收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项目废气经相关处理后排放浓度较低，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在厂界贡献值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不会改变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

(4) 固体废物

本次评价提出的固体废物（包括危险废物和一般固体废物）治理措施覆盖了暂存、

运输、处置所有环节，涵盖了固体废物治理的全过程要求。其中，固体废物处置优先进行回收利用，剩余的进行无害化处置，符合危险废物治理资源化、无害化等环保管理要求。在采取相关治理措施后，本项目固体废物全过程都得到妥善管理，不会直接进入环境，造成二次污染，符合环保管理目标的要求。

3、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符合规划要求；空气环境以及声环境较好，周围无重大的环境制约因素。本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控制污染方针，采取的“三废”及噪声污染治理措施经济合理技术可行。工程实施对地表水、大气、声学等环境不会产生明显不利影响。建设单位严格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环保对策，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在确保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前提下，本项目在选址范围内实施建设，从环保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眉市环建东〔2024〕3号文摘要如下：

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生物安全运输箱、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等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和总体要求

该项目位于经开区新区，项目经眉山市东坡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川投资备[2307-511402-04-01-270630]FGQB-0129号），主要建设内容为：购买四川天府智创产业园已建成厂房，建设年产A类生物安全运输箱5万套、B类生物安全运输箱5万套、核酸检测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5万套、EPP汽车内饰30万套。

该项目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保设施的建设，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及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放。

（二）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废气治理措施，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

成型机为密闭设备，烘房密闭，在成型机开模处设置集气罩，烘房排气口处连接管道负压收集挥发的有机废气，成型、烘干工序废气经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蒸汽发生器采用低氮燃烧器，燃烧废气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三）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确保地表水环境安全。生活污水、地面清洗水依托天府智创产业园已建化粪池预处理达到金象园区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至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蒸汽冷凝水全部用于补充冷却水损耗，循环使用，不外排。

（四）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并优化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危险废物交由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避免造成二次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五）按报告表要求，选用低噪设备，采取厂房隔声、设备减振等可靠的防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六）严格落实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周边环境质量安全。本项目提出源头管控，为防止危废暂存间、循环冷却池、沉淀池泄漏渗透地面污染地下水，要求本项目厂区设置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

（七）严格落实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按环评要求成立机构，健全组织，确定岗位分工，确保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八）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依法定期向公众发布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九）报告表认定的本项目建成后，需新增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0.0235 吨/年，氨氮: 0.0012 吨/年，VOCs 0.792 吨/年、氮氧化物 0.4091 吨/年**，项目在运行中应严格落实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确保区域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实施而下降。

三、其他有关要求

（一）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行政许可相关手续。

（二）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

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四）项目竣工后，依法在规定时间内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和信息公开，并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相关信息。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否则将依法予以处罚。

（五）项目建设单位必须认真落实排污许可管理规定，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前，主动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2) 现场采样和测试均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了详细的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也作了详细说明。

(3) 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优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生态环境部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符合采样要求。

(4) 验收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均获得环境监测资质合格证，持证上岗。

(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器在进场前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均进行校核。

(6)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7)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8)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分析时使用的声级计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了校正，测定前后声级≤0.5dB(A)。

(9) 采样记录及分析结果：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均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了三级审核。

2、监测方法及仪器

检测方法及仪器信息见下表。

表 5-1 有组织废气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单位：mg/m³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排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EM-2072A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HHSJ-CY-118; EM-3088 2.0	3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HHSJ-CY-010	3
烟气黑度 (级)	测烟望远镜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第五篇 第三章三 (二)	RB-LP 双筒测烟望远镜、 HHSJ-CY-049	/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MS105DU 十万分之一天平、 HHSJ-FX-002	1.0

臭气 (无量纲)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GC9790II气相色谱仪、 HHSJ-FX-025	0.07

表 5-2 无组织废气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单位: mg/m³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GC9790II气相色谱仪、 HHSJ-FX-025	0.07
臭气(无量纲)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

表 5-3 噪声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及编号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P6-8232 风向风速仪、HHSJ-CY-068; AWA6022A 声校准器、HHSJ-CY-064;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噪声分析仪)、 HHSJ-CY-060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3、监测单位能力情况

四川环华盛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9 月 4 日,注册地位于成都市成华区龙潭工业园成宏路 72 号 1 号楼 13 层 1302 室,法人代表为杨文。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土地调查评估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室内环境检测;辐射监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项目实际污染物排放情况，本次验收监测委托四川环华盛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气、厂界噪声进行了检测。

一、噪声监测

本次检测项目、检测点位及检测频次见表 6-1，检测布点图详见附图 3。

表 6-1 噪声检测内容及频次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1# (项目地东侧厂界外 1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
	2# (项目地南侧厂界外 1m 处)		
	3# (项目地西侧厂界外 1m 处)		
	4# (项目地北侧厂界外 1m 处)		

二、废气监测

本次废气检测项目、检测点位及检测频次见表 6-2、6-3，检测布点详见附图 3。

表 6-2 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及频次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检测频次
1# (燃烧废气排放口) (DA002)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	/	检测 2 天； 3 次/天
	低浓度颗粒物	金属采样头	
2# (成型烘干废气排放口) (DA001)	非甲烷总烃	气袋	
	臭气	气袋	

表 6-3 无组织废气检测内容及频次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检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1# (项目地西侧厂界外 3m 处)	非甲烷总烃	气袋	检测 2 天； 4 次/天
	2# (项目地东北侧厂界外 3m 处)			
	3# (项目地东侧厂界外 3m 处)	臭气	真空瓶	
	4# (项目地东南侧厂界外 3m 处)			

三、废水排放调查

经调查，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场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园区雨水管网；项目运营期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蒸汽冷凝水用于补充冷却池损耗水，蒸汽制备产生的浓水作为

清浄下水排入雨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及地面清洁废水依托昊阳国际·天府智创产业园厂房已建化粪池收集处理达标后，由产业园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终排入醴泉河。

四、固废处置检查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有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项目生活垃圾及沉淀池沉渣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不合格品、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废机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废液压油、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项目各项固废落实了环评的处置要求，固废得到了妥善处置，去向明确。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一、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24年3月27日-3月28日四川环华盛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物安全运输箱、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等生产项目进行了采样检测。检测期间，项目工况如下：

表 7-1 运行工况表

运行日期（2024年）	产品名称	设计日产量	实际日产量
3月27日	EPP 汽车内饰件	1000 套	560 套
3月28日	EPP 汽车内饰件	1000 套	430 套

二、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

（1）有组织废气

根据四川环华盛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环盛检字（2024）第 03-146 号），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7-2、7-3、7-4：

表 7-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4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3月27日	1#(DA002)	标干流量 (Nm ³ /h)	1086	1047	1120	/	/	/	
		氧含量 (%)	9.8	9.7	9.7	/	/	/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3	1.0	1.1	1.1	/	/
			排放浓度 (mg/m ³)	2.0	1.5	1.7	1.7	20	符合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6	8	6	7	/	/
			排放浓度 (mg/m ³)	9	12	9	10	50	符合
	烟气黑度 (级)	<1	<1	<1	<1	≤1	符合		
2#(DA001)	标干流量 (Nm ³ /h)	3461	3152	3364	/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2.22	2.21	2.12	2.18	60	符合
			排放速率 (kg/h)	7.68×10 ⁻³	6.97×10 ⁻³	7.13×10 ⁻³	7.26×10 ⁻³	3.4	符合
3月28日	1#(DA002)	标干流量 (Nm ³ /h)		1054	1146	1085	/	/	/
		氧含量 (%)		9.5	9.7	9.8	/	/	/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6	1.4	1.5	1.5	/	/
			排放浓度 (mg/m ³)	2.4	2.2	2.3	2.3	20	符合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10	7	8	8	/	/
			排放浓度 (mg/m ³)	15	11	12	13	50	符合
	烟气黑度 (级)		<1	<1	<1	<1	≤1	符合	
	2#(DA001)	标干流量 (Nm ³ /h)		3278	3367	3225	/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³)	2.40	2.28	2.26	2.31	60	符合
			排放速率 (kg/h)	7.87×10 ⁻³	7.68×10 ⁻³	7.29×10 ⁻³	7.61×10 ⁻³	3.4	符合

表 7-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2024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2#(DA001)	3月27日	标干流量 (Nm ³ /h)	3461	3152	3364	/	/	/
		臭气 (无量纲)	416	416	354	416	2000	符合
	3月28日	标干流量 (Nm ³ /h)	3278	3367	3225	/	/	/
		臭气 (无量纲)	416	354	354	416	2000	符合

表 7-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2024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照标准限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均值	
1#(DA002)	3月27日	标干流量 (Nm ³ /h)	1086	1047	1120	/	/
		氧含量 (%)	9.8	9.7	9.7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0	10	12	/	/
			排放浓度 (mg/m ³)	16	15	19	17	50
	3月28日	标干流量 (Nm ³ /h)		1054	1146	1085	/	/
		氧含量 (%)		9.5	9.7	9.8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8	12	11	/	/
			排放浓度 (mg/m ³)	12	19	17	16	50

由表 7-2、表 7-3、表 7-4 可知，在验收检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检测中，1#SO₂、NO_x、颗粒物检测结果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及《眉山市工业领域大气污染整治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眉污防攻坚（2023）2号）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2#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臭气检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根据四川环华盛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环盛检字（2024）第 03-146 号），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7-5、7-6：

表 7-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4年)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天气：阴；风向：西风； 风速：1.2m/s~1.3m/s；气温：15.2℃~21.3℃； 气压：96.5kPa~96.8kPa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3月27日	非甲烷 总烃	1#	1.94	1.93	1.93	1.89	/	/
		2#	1.73	1.87	1.89	1.84		
		3#	1.75	1.73	1.72	1.71		
		4#	1.77	1.81	1.81	1.77		
		最大值	1.94					
	臭气 (无量纲)	1#	<10	<10	<10	<10	/	/
		2#	<10	<10	<10	<10		
		3#	<10	<10	<10	<10		
		4#	<10	<10	<10	<10		
		最大值	<10					

表 7-6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日期 (2024 年)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天气：晴；风向：西风； 风速：1.1m/s~1.3m/s；气温：17.4℃~24.8℃； 气压：96.6kPa~96.8kPa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3 月 28 日	非甲烷 总烃	1#	1.96	1.85	1.92	1.93	/	/
		2#	1.85	1.83	1.79	1.78		
		3#	1.64	1.80	1.76	1.70		
		4#	1.96	1.95	1.96	1.88		
		最大值	1.96					
	臭气 (无量纲)	1#	<10	<10	<10	<10	/	/
		2#	<10	<10	<10	<10		
		3#	<10	<10	<10	<10		
		4#	<10	<10	<10	<10		
		最大值	<10					

由表 7-5、表 7-6 可知，验收检测期间，无组织废气检测中，1#-4#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臭气检测结果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2、噪声

根据四川环华盛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环盛检字（2024）第 03-146 号），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期间，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7-7：

表 7-7 噪声检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等效连续 A 声级）			
	2024 年 3 月 27 日		2024 年 3 月 28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天气：阴； 风向：西风； 风速：1.2m/s~1.5m/s	天气：无雨雪、无雷电； 风向：西风； 风速：1.3m/s~1.4m/s	天气：晴； 风向：西风； 风速：1.1m/s~1.3m/s	天气：无雨雪、无雷电； 风向：西风； 风速：1.3m/s~1.5m/s
1#	54	48	52	47
2#	58	54	57	53
3#	54	52	53	50

4#	50	46	52	48
标准限值	65	55	65	55
结果评价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由表 7-7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噪声检测中，1#-4#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3、废水

经调查，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场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园区雨水管网；项目运营期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蒸汽冷凝水用于补充冷却池损耗水，蒸汽制备产生的浓水作为清净下水排入雨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及地面清洁废水依托昊阳国际·天府智创产业园厂房已建化粪池收集处理达标后，由产业园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终排入醴泉河。

4、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有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项目生活垃圾及沉淀池沉渣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不合格品、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废机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废液压油、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项目各项固废落实了环评的处置要求，固废得到了妥善处置，去向明确。

三、总量控制指标

（1）环评及批复要求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知，项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VOCs：0.792t/a、NO_x：0.4091t/a；废水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0235t/a，NH₃-N：0.0012t/a。

（2）排污许可登记

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已填报，并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511400MA6644L50L001Y）。

（3）验收核查

①废水

项目运营期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蒸汽冷凝水用于补充冷却池损耗水，蒸汽制备产生的浓水作为清净下水排入雨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及地面清洁废水依托昊阳国际·天府智创产

业园厂房已建化粪池收集处理达标后，由产业园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终排入醴泉河。

②废气

本项目成型烘干废气收集后进入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项目蒸汽发生器采用低氮燃烧，燃烧废气经 15m 排气筒排放。

根据四川环华盛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环盛检字（2024）第 03-146 号），本次阶段性验收期间项目有组织废气核算结果如下：

VOCs: 0.0567t/a、SO₂: 0.0569t/a、氮氧化物: 0.0784t/a、颗粒物: 0.0091t/a

综上，项目 VOCs、氮氧化物排放量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表八 环境管理执行情况检查

1、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2023年12月，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委托编制完成了《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物安全运输箱、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等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年1月12日取得了眉山市东坡生态环境局批复《眉市环建东[2024]3号》，同意项目实施建设，该项目环评、环保手续齐全。

本项目环评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符合“三同时”要求。

2、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项目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常规检修、日常保养、维护均由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负责。

3、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与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档案资料（例如：环评报告表、环评批复等文件）均由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办公室管理，负责登记归档并保管。

4、环境保护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检查

公司建立健全了比较完备的相应环保设施运行、维护制度，将责任具体化，公司环保负责人随时对环保设施进行监督管理，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环保设施按照操作规程和运行管理条例进行日常使用、保养和维护检修。

5、建设和试生产期间问题调查

经调查，本项目在建设期和试生产期间，未发生污染事件，未接到扰民投诉。

6、总量控制

（1）环评及批复要求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知，项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VOCs：0.792t/a、NO_x：0.4091t/a；废水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0235t/a，NH₃-N：0.0012t/a。

（2）排污许可

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已填报，并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511400MA6644L50L001Y）。

（3）验收核查

①废水

项目运营期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蒸汽冷凝水用于补充冷却池损耗水，蒸汽制备产生的浓水作为清净下水排入雨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及地面清洁废水依托昊阳国际·天府智创产业园厂房已建化粪池收集处理达标后，由产业园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终排入醴泉河。

②废气

本项目成型烘干废气收集后进入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项目蒸汽发生器采用低氮燃烧，燃烧废气经 15m 排气筒排放。

根据四川环华盛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环盛检字（2023）第 07-040 号），项目有组织废气核算结果如下：

VOCs: 0.0567t/a、SO₂: 0.0569t/a、氮氧化物: 0.0784t/a、颗粒物: 0.0091t/a

综上，项目 VOCs、氮氧化物排放量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7、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本项目与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对比可知：项目在实际建设中均按环评报告要求进行了建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没有发生重大变动，施工及运营期已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要求《眉市环建东[2024]3 号》的对比情况详见下表 8-1。

表 8-1 环保措施与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调查表

序号	环评、环评批复环保措施	实际落实情况	落实情况
1	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保设施的建设，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及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放。	经调查，项目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的建设，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以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均为达标排放。	已落实
2	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废气治理措施，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成型机为密闭设备，烘房密闭，在成型机开模处设置集气罩，烘房排气口处连接管道负压收集挥发的有机废气，成型、烘干工序废气经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	经调查，项目严格落实了报告表提出的废气治理措施，项目成型机为密闭设备，烘房密闭，在成型机开模处设置集气罩，烘房排气口处连接管道负压收集挥发的有机废气，成型、烘干工序废气经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蒸汽发生器采用低氮燃烧器，燃烧废气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已落实

	放；蒸汽发生器采用低氮燃烧器，燃烧废气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3	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确保地表水环境安全。生活污水、地面清洗水依托天府智创产业园已建化粪池预处理达到金象园区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至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蒸汽冷凝水全部用于补充冷却水损耗，循环使用，不外排。	经调查，本项目落实并优化了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生活污水、地面清洗水依托天府智创产业园已建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至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蒸汽冷凝水全部用于补充冷却水损耗，循环使用，不外排。	已落实
4	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并优化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危险废物交由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避免造成二次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经调查，项目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了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和处置，危险废物交由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避免造成二次污染，确保环境安全。	已落实
5	按报告表要求，选用低噪设备，采取厂房隔声、设备减振等可靠的防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经调查，项目按报告表要求，选用了低噪设备，采取厂房隔声、设备减振等可靠的防噪措施，根据验收检测报告，项目 1#-4#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已落实
6	严格落实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周边环境质量安全。本项目提出源头管控，为防止危废暂存间、循环冷却池、沉淀池泄漏渗透地面污染地下水，要求本项目厂区设置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	调查，项目严格落实了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周边环境质量安全。项目对厂区进行分区防渗处理，对危化品暂存间、循环冷却池、沉淀池、危废暂存间进行重点防渗。	已落实
7	严格落实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按环评要求成立机构，健全组织，确定岗位分工，确保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经调查，项目严格落实了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按环评要求成立了机构，建立健全了组织，确定岗位分工，确保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已落实
8	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依法定期向公众发布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项目认真落实了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依法定期向公众发布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已落实

9	<p>报告表认定的本项目建成后，需新增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0235 吨/年，氨氮：0.0012 吨/年，VOCs0.792 吨/年、氮氧化物0.4091 吨/年，项目在运行中应严格落实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确保区域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实施而下降。</p>	<p>本次阶段性验收期间，已建成部分，污染物排放总量为：VOCs0.0567t/a，氮氧化物0.0784t/a，不超过总量控制指标。</p>	<p>已落实</p>
---	--	--	------------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一、污染物监测、调查结论

1、废气

经调查，项目施工期未发生大气污染事故。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检测中，1#燃烧废气排口 SO₂、NO_x、颗粒物检测结果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中相关标准限值要求，其中 NO_x 检测结果同时还满足《眉山市工业领域大气污染整治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眉污防攻坚（2023）2号）要求浓度限值；2#VOCs 检测结果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 2377-2017）中标准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检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中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检测中，1#-4#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均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 2377-2017）中标准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检测结果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中标准限值要求。

2、噪声

经调查，项目施工期无噪声扰民投诉。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检测中，1#-4#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3、废水

经调查，项目施工期未发生水体污染事故。

经调查，项目运营期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蒸汽冷凝水用于补充冷却池损耗水；蒸汽制备产生的浓水作为清净水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及地面清洁废水依托昊阳国际·天府智创产业园厂房已建化粪池收集处理达标后由产业园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终排入醴泉河。

4、固废

经调查，项目施工期未遗留固废环境问题。

项目运营期间生活垃圾及沉淀池沉渣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不合格品、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废机油及沾染矿物油的废弃包装物、废液压油、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项目各项固废落实了环评的处置要求，固废得到了妥善处置，去向明确。

5、总量控制指标

(1) 环评及批复要求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知，项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VOCs：0.792t/a、NO_x：0.4091t/a；废水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0235t/a，氨氮：0.0012t/a。

(2) 排污许可登记

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已填报并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511400MA6644L50L001Y）。

(3) 验收核查

①废水

项目运营期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蒸汽冷凝水用于补充冷却池损耗水；蒸汽制备产生的浓水作为清净下水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及地面清洁废水依托昊阳国际·天府智创产业园厂房已建化粪池收集处理达标后由产业园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最终排入醴泉河。

②废气

项目成型、烘干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进入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项目蒸汽发生器采用低氮燃烧器，燃烧废气经 15m 排气筒排放。

根据四川环华盛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环盛检字（2024）第 03-146 号），项目有组织废气核算结果如下：

VOCs：0.0567t/a、SO₂：0.0569t/a、氮氧化物：0.0784t/a、颗粒物：0.0091t/a

综上，项目 VOCs、氮氧化物排放量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二、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物安全运输箱、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等生产项目”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验收阶段已建成部分环保设施及措施已基本按照环评要求建成和运行，未发生重大变动，污染物排放达标，固废处置得当，环保管理制度健全，建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三、建议

(1) 进一步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维护，保证环保设施运行效率和处理效果的可靠性、稳定性，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避免事故排放。

(2) 规范和完善危险废物管理，及时转运处置。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生物安全运输箱、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等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307-511402-04-01-270630		建设地点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经济开发区新区本草大道北段19号7号楼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29 塑料制品业292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03° 47' 49.002" 北纬 30° 6' 21.438"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A 类生物安全运输箱 5 万套、B 类生物安全运输箱 5 万套、核酸检测疫苗样本冷藏转运箱 5 万套、EPP 汽车内饰 30 万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EPP 汽车内饰 30 万套		环评单位	眉山宏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眉山市东坡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眉市环建东[2024]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511400MA6644L50L001Y			
	验收单位	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环华盛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3		所占比例（%）	0.8			
	实际总投资（万元）	7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3		所占比例（%）	0.71%			
	废水治理（万元）	12	废气治理（万元）	25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6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300 天				
运营单位	四川泽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1400MA6644L50L		验收时间	2024 年 4 月				
污染物排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二氧化硫						0.0569	0.0569			0.0569		0.0569
	颗粒物						0.0091	0.0091			0.0091		0.0091
	氮氧化物						0.0784	0.0784			0.0784		0.0784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0.0567	0.0567			0.0567		0.0567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